

公司代码：603260

公司简称：合盛硅业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隆盛硅业有限公司、宁波合盛新材料有限公司、合盛硅业(嘉兴)有限公司、新疆东部合盛硅业有限公司、新疆合盛硅业新材料有限公司、合盛硅业（鄯善）有限公司、鄯善隆盛碳素制造有限公司、合盛电业（鄯善）有限公司、鄯善华越型煤制造有限公司、合盛（鄯善）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新疆西部合盛热电有限公司、新疆西部合盛硅业有限公司、新疆西部合盛硅材料有限公司、石河子市西部宁新碳素有限公司、新疆中部合盛硅业有限公司、阿勒泰合盛矿业有限公司、新疆金松硅业有限责任公司、云南合盛硅业有限公司、黑河合盛硅业有限公司、合盛硅业(泸州)有限公司、新疆合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硅琼新材料（海南）有限公司、硅创科技（海南）有限公司总计 24 家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90.74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90.46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资金活动（包括营运资金管理、筹资管理、投资管理）、采购业务、资产管理（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存货管理）、工程项目、销售管理、物流管理、担保业务、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合同管理、信息系统控制、内部信息传递、内部监督等内控相关模块。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资金管理、采购业务、资产管理（存货管理、固定资产管理）、销售管理、工程项目管理。同时，与财报相关的流程，重点关注销售收入、应收账款管理、预付账款管理等。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企业内部控制制度等，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的潜在错报金额占公司税前利润的比例	比例 $\geq 5\%$	$5\% > \text{比例} \geq 3\%$	比例 $< 3\%$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的潜在错报金额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	比例 $\geq 1\%$	$1\% > \text{比例} \geq 0.5\%$	比例 $< 0.5\%$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要损失和不利影响； 2.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公司涉及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的监督失效； 3.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已更正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4.注册会计师发现公司当期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而公司涉及财务报告的内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重要缺陷	1.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要错报，而内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2.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

一般缺陷	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	--------------------------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直接损失金额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	比例 $\geq 1\%$	$1\% > \text{比例} \geq 0.5\%$	比例 $< 0.5\%$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2.企业关键管理人员或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3.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4.信息系统安全存在重大安全隐患。
重要缺陷	1.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并造成比较大的损失； 2.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3.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4.信息系统安全存在重要安全隐患。
一般缺陷	1.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2.违反内部规章并形成损失； 3.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4.内部控制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说明：

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在日常运行中可能存在少量一般缺陷，由于公司内部监督部门在实时监督审查，内部控制一般缺陷一经发现确认即采取纠正措施，使风险可控，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行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在日常运行中可能存在少量一般缺陷，由于公司内部监督部门在实时监督审查，内部控制一般缺陷一经发现确认即采取纠正措施，使风险可控，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行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内部控制管理要求，在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建设、审计监督力度、内部控制管理培训等方面进行了强化和完善，保障了各项制度的有效落实，确保公司依法合规运行。2025 年，公司将结合经营管理目标，继续优化内部控制环境，进一步完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和流程，同时加强监督检查力度，提升风险防范能力，确保内部控制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相适应，促进公司规范、健康、可持续发展。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罗立国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4日